

第六十四篇 神全副的軍裝（一）

在本篇和下一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看構成神全副軍裝的項目。頭三項—腰帶、胸甲和鞋—是一組。我們藉這三件東西，就能站住。在這三項之外，我們還需要拿起信的盾牌，接受救恩的頭盔並那靈的劍。（弗六16~17。）

古代的戰士打仗時，一手拿盾牌，一手拿劍。盾牌是防衛的武器，劍是攻擊的武器。事實上，神全副軍裝的六項物件，只有劍是攻擊的武器。軍裝的其他各面都是防衛用的。首先我們來看腰帶、胸甲和鞋。

壹 真理的腰帶

六章十四節的頭一部分說，『所以要站住，用真理束你們的腰。』束腰是加強我們全人。我們全人需要用真理加強。這加強不是為著坐，乃是為著站。

照著真理（實際）這辭在四章的用法，（四15註2，21註1，24註4，）這裡的真理，是指神在基督裡作我們生活的實際，就是神成為我們生活中的實際和經歷。這也就是基督自己從我們活出來。（約十四6。）這樣的真理，這樣的實際，乃是我們的腰帶，為著屬靈的爭戰加強我們全人。我們的生活必須有原則和標準。這一點不差就是神自己實際彰顯在我們的生活中。當這樣的真理束我們的腰時，我們就得加強，能以站立得住。

然而，倘若你日常的生活遠低於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（真理）者的標準；在邪惡的日子你就無法站住抵擋，反倒要逃走。因為在你日常的生活行動裡沒有見證，也沒有神的彰顯，你就沒有力量站住，抵擋魔鬼的詭計。我們日常的生活若是鬆散的，我們就無法站住抵擋黑暗的權勢。我們要站住，我們日常的生活就必須照著實際（真理）的原則，並且達到實際（真理）的標準。我們已經指出，這實際（真理）乃是神自己彰顯出來，作我們日常生活行動的原則，作我們日常生活的標準，並作我們生活的模型。

那些有這樣生活的人，必定是用真理束腰的。這些乃是能面對攻擊與反對的人。因為他們用真理束腰，所以他們能在反對者跟前站立得住。但如果神沒有彰顯在我們日常的生活和行動中，我們的腰就沒有束上，我們也就沒有力量站住抵擋仇敵。我們不會有能力面對反對或衝突。

我們為著屬靈的爭戰所用以束腰的真理，實際上就是我們所經歷的基督。保羅在腓立比一章二十一節說，『在我，活著就是基督。』保羅所活出的這位基督，就是他真理的腰帶。這位基督就是神，彰顯並顯示在保羅的日常行動中。因為保羅的日常生活的模成了基督的模型，所以他有力量面對一切的反對和逆境。因為保羅用真理束了腰，所以他有力量站住。

貳 義的胸甲

保羅在十四節繼續說，『穿上義的胸甲。』義的胸甲是要遮蓋我們的良心，就是胸所表徵的。撒但是控告我們的，我們在與他爭戰時，需要無虧的良心。不論我們覺得良心多無虧，我們的良心仍需要用義的胸甲遮蓋。義是與神與人都是對的。我們若是與神或與人出了一點問題，撒但就要控告我們，使我們的良心有漏洞，漏去我們所有的信心和膽量。因此，我們需要義的遮蓋，保護我們不受仇敵的控告。這樣的義就是基督。（林前一

30。)

我們若在任何事上有不義，我們的良心就有虧欠。我們若要從事屬靈的爭戰，就必須有無虧的良心，沒有漏洞的良心。當我們的良心有漏洞時，我們的信心就從破口漏出。我們的良心若是還有控告和虧欠，信心就會消失。因此，我們需要對付我們的良心，使我們有好的良心，無虧的良心。此外，我們還需要穿上義的胸甲來遮蓋我們的良心。

每當我們要打屬靈的仗時，那控告者撒但，就來攻擊我們的良心。別的時候他沒有這樣來打擾我們。撒但知道我們的良心何時有虧欠。當他以這些虧欠來控告我們時，我們立刻就軟弱了。

啟示錄十二章十一節說，『弟兄們勝過他，是因羔羊的血。』有羔羊的血遮蓋，主要的就是我們身上有義的胸甲。義是在血裡，血的遮蓋就是胸甲。雖然在道理上這不容易解釋，但在經歷上我們卻能明白。每當我們想要爭戰抵擋黑暗的權勢時，撒但就藉著控告，使我們的良心變得十分敏感。這些感覺實際上不是良心的敏銳，乃是撒但控告的結果。我們該立即反應說，『我勝過那控告者撒但，不是靠著我的完全，甚至也不是靠著無虧的良心，乃是靠著羔羊的血。我靠義的胸甲，抵擋他的控告。』

遮蓋我們良心並保護我們脫離撒但控告的義，乃是基督自己。祂是我們的義。因此，基督是束我們腰的真理，也是遮蓋我們良心之義的胸甲。我們不是被自己的義所遮蓋，乃是被基督作我們的義所遮蓋。有些人也許不明白義的胸甲怎能與基督和血有關。在經歷上，我們不能把血與基督分開。基督若沒有祂的血，就不能遮蓋我們。在祂血的潔淨下，祂成了我們的義。每當我們有分於屬靈的爭戰時，我們要禱告說，『主，以你自己作我的義遮蓋我。主，我藏身在你的血底下。』不僅如此，我們必須告訴那控告者說，『撒但，我勝過你，不是憑我的功績，乃是憑著羔羊得勝的血。』

參 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

十五節說，『且以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，當作鞋穿在腳上。』我們的必須穿上鞋，好加強我們，使我們在爭戰中站住。這不是為走路，也不是為賽跑，乃是為爭戰。

『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，』意思是指和平福音的建立。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，為我們與神並與人成就了和平，這和平成了我們的福音。（二13~17。）這已經建立成穩固的根基，好像豫備好的鞋，給我們穿在腳上。這樣，我們就有穩固的立足點，使我們站立得住，打屬靈的仗。為著這樣穩固根基的和平，也是基督。（14。）

大多數譯本把這裡的希臘字譯作，準備或豫備，而不譯作，穩固的根基。準備或豫備指明準備穿上鞋子。許多讀以弗所書的人以為，保羅在十五節吩咐我們，總要準備且豫備好穿上福音的鞋。但這是從不正確的繙譯所導致的錯誤領會。

為了明白保羅在這節裡的思想，我們需要看見，這裡的福音不是恩典的福音，也不是赦罪的福音，甚至也不是基督那追測不盡之豐富的福音。這裡的福音乃是和平的福音。按照二章十五至十六節，基督在十字架上成就了和平，使外邦人能接觸猶太信徒，也使我們都能接觸神。這和平乃是佳音，好消息。換句話說，這就是福音。為這緣故，二章十七節說，基督傳和平為福音。

我們也必須傳這和平為福音。六章十五節所說和平的福音，乃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和平，使我們與神成為一，也使外邦信徒與猶太信徒成為一。這和平乃是我們的福音。有了這和平，就有準備、有豫備。實際上原文的意思乃是穩固的根基。這穩固的根基，乃是給我們站住的安全立足點。所以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和平，乃是穩固的立足點，穩固的根基。當我們與邪惡的勢力爭戰時，基督所成就的和平乃是我們腳的穩固根基。要投身在屬靈的爭戰中，我們的腳必須穿上這穩固的根基。

已過我們多半以為，福音的鞋就是在傳福音時給我們走路或奔跑用的。然而，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不是為著奔跑，乃是為著站住。為著奔跑，我們也許需要一雙輕便的鞋；但是為著站住，我們需要一雙堅固的鞋。

在爭戰中，站住是極其要緊的。我們必須能站住，並能抵擋仇敵的攻擊。打敗的人會逃跑，但是得勝的人會站住。當我們與仇敵摔跤時，我們會發現撒但不會跑開。甚至當我們勝過了他，他還是一直與我們摔跤。因此，我們必須能以站住。屬靈的爭戰不是一場拳賽，乃是一場摔跤。我們若要與仇敵摔跤，就需要穩固的立足點。阿利路亞！在主的恢復裡，我們有這樣的根基！有些人的腳穿上了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，所以他們能抵擋仇敵任何的攻擊。因為他們有這樣穩固的立足點，就沒有甚麼能動搖他們。不管發生甚麼事情，他們都能在邪惡的日子中站住抵擋。

通常爭戰的反面就是和平。當我們有平時，我們就不爭戰；當我們爭戰時，我們就沒有和平。但在這裡，我們是憑著和平並在和平裡爭戰。我們藉著在和平裡站住而爭戰。我們若失去我們與神之間，或與別的信徒之間的和平，我們就失去了立足點。基督乃是使我們與神是一，並與聖徒是一的和平。這和平是穩固的根基，使我們能站立得穩，抵擋仇敵。

這篇信息所論到神軍裝的三方面—真理的腰帶、義的胸甲、以及和平福音的穩固根基—都是基督。祂是我們的真理、我們的義、以及我們的和平。基督是彰顯並啟示出來的神，基督是遮蓋我們之義的元素，基督也是使我們能以站住的和平。

因此，我們能在和平中站住，打屬靈的仗。我們若要在屬靈的爭戰中得勝，就需要基督作我們真理的腰帶，作我們義的胸甲，並作我們的和平。藉著這樣一位基督，我們就有力量、有遮蓋、並有穩固的立足點。這樣我們纔能與仇敵爭戰。